

东方红新睿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

复核确认函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：

我部对贵公司编制的《东方红新睿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》中的“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”、“投资组合报告”和“开放式集合计划份额变动”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，认为该部分内容中的财务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确认。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资产托管部

2021 年 01 月 20 日

